

证券代码：600518	股票简称：康美药业	编号：临2016-089
债券代码：122080	债券简称：11康美债	
债券代码：122354	债券简称：15康美债	
优先股代码：360006	优先股简称：康美优1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股权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0月15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87），现将公告中的相关事项补充公告如下：

一、梅河口市爱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标的公司）管理医院的情况

梅河口市爱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目前管理医院有梅河口市中心医院。

梅河口市中心医院（爱民医院），始建于1948年，是一所集医疗、科研、教学、康复、急救为一体的三级甲等综合医院，吉林医药学院附属医院，延边大学、北华大学教学医院，吉林省首批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德国维尔兹堡医院、韩国大邱法替玛医院、韩国漆谷庆北大学附属肿瘤医院友好协作医院。年门诊量60万多人次，年出院病人4万多人次，手术例数15,000多例，2015年医疗收入4.6亿元。

医院占地面积6万多m²，建筑面积7万多m²，编制床位1000张，在岗职工1397人，其中高级职称220人，中级职称182人，教授20人，硕士研究生导师6人。拥有47个临床医疗、医技科室，省级重点实验室2个，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专科13个，地市级重点专科6个。

二、当时作价划入标的公司时的评估值与本次交易的差异

（一）当时作价划入标的公司时的评估值

2016年8月，根据《梅河口市人民政府关于将梅河口市中心医院资产交割至梅河口市爱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的批复》（梅政函【2016】95号）和《关于梅

河口中心医院资产交割确认书》的内容，梅河口市中心医院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划入梅河口市爱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具体以纳入 2016 年 5 月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北京华信众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分别对梅河口市中心医院的财务审计和资产评估确认的范围为准。

根据“瑞华审字【2016】22020043 号”《审计报告》和“华信众合评报字【2016】第 J-1013”《资产评估报告》，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梅河口中心医院的净资产账面价值 48,710.77 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65,802.21 万元。

（二）本次交易时标的公司的估值

本次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梅河口市爱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 60%的股权，交易价格为 394,813,314.30 元，对应梅河口市爱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的估值为 658,022,190.50 元。

（三）资产划入和本次交易存在的差异情况

资产划入时评估值 65,802.21 万元，与本次交易时梅河口市爱民医院管理有限公司的整体估值相等，两者之间没有差异。

特此公告。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日